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监察部等部门关于清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2/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80_312738.htm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监察部等部门关于清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6]102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监察部等部门《关于清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的意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关于清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的意见（监察部 国务院纠风办 中央编办 发展改革委民政部 财政部 人事部 国资委 法制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控制评比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厅字〔1996〕10号）印发以来，各地区、各部门按照要求认真清理整顿各类评比达标活动，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近几年来评比达标表彰过多过滥的现象又有所上升，社会影响不好，群众意见很大。为进一步做好清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工作（以下简称清理工作），现提出以下意见：一、充分认识清理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近几年来，由于利益驱动等多种原因，一些地方和单位热衷于搞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甚至把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作为履行管理职责的重要手段，突出表现为：有的未经批准擅自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有的直接向基层、企业和群众收费或变相摊派，谋取小团体的利益；有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不切实际，演变成为一些干部谋取政绩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还有的表彰项目设置随意性大、奖励面过宽。过多过滥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干扰了各地区、各部门的正常工作秩序，影响了企业正常

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加重了基层、企业和群众负担，必须坚决予以纠正和清理。清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是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改进机关作风的迫切需要，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减轻基层、企业和群众负担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评比达标表彰活动过多过滥的严重性、危害性，充分认识清理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抓好这项工作。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对各类评比达标表彰活动进行一次全面清理，逐步建立健全规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的长效机制，切实减轻基层、企业和群众的负担，真正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